

傅氏三書三

醫案摘奇上



薛序

劉河傳君雍言。醫名籍甚。癸亥秋。以勘症遇諸病家。得
遂瞻韓之願。與其議方。動中竊要。益深欽佩。因相契焉。
迨季冬。傳君出其尊人耐寒先生手著醫案摘奇四卷見示。
其間記事翔實。辨析精詳。所定方藥。警策處如老吏斷
獄。綢密處如天衣無縫。用古方而不泥於古。運用存乎一
心。故能所施而無不效。且實事求是。不計毀譽。尤非庸
衆所能望其項背。晚近海昌王氏醫案而後。幾如鳳毛麟角。
今讀此案。又不啻吉光片羽。其嘉惠來學。豈淺鮮哉。
而傳君雍言。承家學之淵源。蜚聲遠播。非耐寒先生之流
澤孔長。孰能與於斯。爰樂存之序。

民國十三年歲在甲子元旦後學武進薛逸山拜撰

張序

夫醫之有案。前惟散見於史集。至世溪雖有事書。亦皆弟子之紀
錄。而新都江氏彙輯名醫類案。尚稱巨帙。自後名流。各有所述。
惜金砂相燬。逮及有清。薛葉諸家。立案以市。輕靈動。旨時人趨之。
漸降等於風雲月露。棄置先哲之經方。遂失聖賢之典則。良可慨
也。吾友傳雍言君。為臺東劉河鎮之望族。世為
相傳。馳譽通遐。博覽群書。得心應手。自避兵



欽仰其醫學之淵深且重其處世之誠恪也立其學甫耐寒先生所留醫學誦讀數回不獨旨趣宏卓立說精辟詳而分門別類皆據經而處方發明應驗之奇確實為近世之正宗編成醫學摘奇四卷付梓以廣其傳永先人之子澤為後學之導師合於聖經通乎時尚及物之仁承先之志於斯備矣為叙數言以誌景仰云爾時在

庚午芒種節杏蓀張金識於春中杏華廬

自敘

醫之省察歷序治病之道也病何由而生其因多矣雜矣有六氣之感有七情之傷有胎教之損有年老之衰有飢餓力竭少睡觸穢而得者有飽飲燠貪淫而勝而得者總之病者不卒也醫以平其病攸其^平也凡醫病當探其源切其因辨其惑攷其證而醫之擬或不效必更參而詳之再不效惟告辭以讓賢能切勿見病之稍重者書一通套之方昧謬不洽辭之是死亦殺之也故凡病之重危者能救其^命即殘廢亦可不計其次重者務保其不變而生之至輕淺之疾亦必使其速愈耳緣今時之醫少實學無起心但以奉順敷衍阿病家之所好取傍人之不駭書平穩之方疏輕淡之藥儘病之生差而我方總不差也是以不論^南北沙參天麥冬青陳皮冬瓜皮子雲茯苓種

杏仁半爰生地丹皮花粉石斛杭菊川貝連翹白芍橘絡鉤藤蔓
皮猩絳桑葉牛蒡清小豆卷澤瀉車前通竹竹葉砂仁豆蔻佩蘭
佛手蛤殼石決燈草荷葉紅綠梅代代花等數十味和牛之藥欲
求重病能愈者殆隴西之游越人之射耳余雖招尤賈怨竇亦於
八世家學讀書時之本志也爰不揣譎陋錄此數筆以待正於我
道賢達倘有熱心者酌而用之是亦患病者之幸甚云爾
宣統^統己酉之春太倉傅松元耐寒氏再稿時年六十四歲



醫案摘奇卷之一

大倉傳松元耐寒父著

長男制 然雍言校

漏下

余初習醫時。偶赴表姊丈陳桂堂續膠喜筵。見簾內一婦人。面色如金黃。乃詢桂堂。此婦為貴府何人。似有大病。何以不為醫治。桂堂^云。此我二姊也。嫁湖州唐氏。其病絕奇。恐非人力所能施治。余知其有隱怪也。以言語之。始曰。病已三月餘。白晝明了如常人。入夜則即昏瞢。而帶下赤白。近來更甚。目將落即神昏。目光絕則帶頻下而不自知。至黎明心漸清楚。身尚不能動。東方白。手足方能舉。日古乃起。如無病也。故臥床常墊大灰褥以滲之。君現習醫學。曾聞有此奇症乎。余曰有。莫問病名。先試醫法可乎。答曰可。遂為疏生脈散一方。五味各重一錢。加桂圓肉十枚。暮飲其湯。晨服其滓。十劑後再商別治。後五日遇桂堂。謂五劑而病已大愈。是否須再服五劑。但方中用五味子至一錢之多。酸味賈難下咽。肆中為我分三次用之。然已酸極矣。余曰。病者。不午也。醫者。午其不午而已。今病已午。當然改轍。遂囑日服高麗參三錢。十日而病根悉除。蓋其病晝明而夜昏。是陽虛也。赤沃漏下。是病名也。婦人屬陰體。有邪

之陽精。陽神無主。故腎。陽氣無制。故亂。精血之陽不
守。故漏。緣夢與鬼交之故。與男子夢遺同。是以大劑酸
甘法滋飲之。更以獨參扶其陽而育其陰。故能有效。後見
方書。五味子只用三分。是初學之誤。但此症必遵古方。
恐無也是之速效也。

疾厥

同治六年之秋。余 = + = 歲。正攻醫術。時本城錢厚甫表
叔。適娶九曲沈懷翁之女。結婚之翌日。沈少君至錢宅會
親。其夕大設喜筵。賓朋滿座。余亦預焉。詎竟席未舉箸
。沈宅急足來報云。老太太卒然跌仆。不省人事。速請小
主人回。于是全堂大驚。沈少君含淚欲行。厚甫曰。不妨
。此間有名醫在。馳往診治。保無虞也。余正四顧孰為名
醫。忽厚甫與沈少君力邀余往診。並以四人輿余。馳馳而
去。瞬息之間。已入沈宅中庭。沈太翁趨輿前躬迎。導至
房中。見病者面赤目閉。喋口握拳。喉中有痰聲。脈弦急
而遲滑。眾問可救否。余曰。諒可治也。急用黃連、枳實
、天竺黃、石菖蒲、陳胆星、半夏、郁金、厚朴、麝仁一
劑。加竹瀝、下牛黃清心丸。囑其徐徐灌入。如二鼓可以
服畢。則四鼓可望張口。口開即無事也矣。乃乘輿仍返錢
宅。群詢沈太翁病况。余曰。怒火載痰。

雖重。余以清泄條其疾。而更後可望開口矣。衆皆稱善。
少頃席散。余留錢宅。與錢左齊、錢元甫、黃伯厚、三表
兄同室臥。三人均謂余所斷沈太君病。殊乏轉變餘地。萬
一不幸。未免有損名譽。余乃忤然心動。躊躇不寐。黎明
聞叩門聲甚急。盼得沈太君果於四更時清醒開口。並邀早
餐後往覆診。始悉前才有效。從此得寐。覺來日已過午。
待去轉牙。而病已若失矣。
錢氏宗祠
席設回家橋

大頭瘟

同治七年三月。余二十三歲。友人沈雲章。囑余至渠鄉定
期設診。余從其請。甫至之日。即有開奉肆之龔某謂余曰
。西村有沈媽年六十八。面生一疔。外科某先生連診兩次
。第一日開三刀。第二日開四十刀。昨已辭謝不治。今且
待斃。此間諸人。竟欲懇先生一盡義務。可邀俯允否。余
曰可。旋一人曰。今日先生初期。未曾開診。恐去而沈媽
已面死。奈何。曰無妨。昔余先曾祖在田公初至劉河。即愈
一已死之奴。設今瘡去。或未死矣。遂與衆俱往。至則親
朋數十人。悉為之料理後事。察其病。則頭大如斗。又數
未藥。幾乎五^官不辨。診其脈。浮而細數。捫其膚。燥而
灼熱。問諸旁人。則云七日不食。身熱無汗。
又問前醫云何。曰據稱疔瘡走黃。昨進犀角、地黃、黃芩、

貴錢一千二百文。服之而無效。症既不治。故為之預備後事也。余曰。盡再貴數十文藥資。為之一治何如。眾曰。苟能挽救。雖千錢亦不惜。況數十文乎。余遂投以普濟消毒飲。去升麻、柴胡、連翹、甘草。加荆芥、防風、蟬蛻、葶味。告以服後身得汗。而面起泡者。便有轉機。並囑洗去敷藥。翌晨果有人來馳報云。汗出泡起。症勢已鬆。先生真神手也。請往覆診。於是改小其制。囑連服兩劑。並在面上刺泡去水。而以染坊之靛青水敷之。又三日。霍然愈矣。

水腫

鄰人馮在邦婦。胎前子腫甚大。產後腫益甚。臥床人如大字式。一足在內。一足在外。一被不能覆二足。詢其故。陰門如五升斗。時產後八日。大方脈世科五六輩。老醫皆束手無策。獨周易堂尚未辭絕。然服其方亦不效。而喘促之狀伏欲絕。余初學醫。日三四往診。脈形氣色。皆無敗證。每思一方。諸醫皆用過。然殊不應。乃致方書至三更後。神倦合目。室中別無人。忽聞云文蛤散。不知聲從何來。既而解衣就寢。纔合目。又聞呼文蛤散。余奇其聲。驚而起。伏思此方出於金匱。乃披衣起檢查。余嘗云。渴不喜飲。文蛤散主之。惟思此方與水腫不合。

劉後。小澗點滴不通者已一日。我家伯曰鴻者基國手也。

與令先祖振聲公為基友并道友。嘗同研治臟之術。鴻伯曰。澗消滴不通。恐無法矣。令先祖曰。法則有之。然君未必信。乃疏生脈散一方。云取何意。曰凡治臟之才。必向下攻。攻之既極。猶礮粉之不能上泛。癆垢之濁。凝於膀胱下口。欲出而無路可通。且如羽禽無肺者則無溺。故溺與肺攸關。肺布葉舉。則通調水事。下輸膀胱。今膀胱閉塞。宜舉肺葉而展布之。必欲用五味子之酸。以酸可收提也。遂試之。果漸通。通後溺果黑而濁。稟溺於坑。積垢至半。今五味子之澁。與五味子之酸同。豈非令先祖之妙法乎。雖然酒積之為害如此。可縱飲耶。

漏風

鹽城陸必之之夫人。年五十許。夏月要余診病。坐綿帳內。身服夾衣。頭包絢紗。畏風殊甚。手不能一出帳。切其脈緩。而自汗常白。余用桂枝法。以白芍四倍於桂枝。並加紫蘇防風。服後未得消息。隔六年。忽要余再診。證候脈色如前。時當夏月。仍着綿衣坐帳中。並謂六年來旅居山東。易醫數十人。服藥近二百劑。迄未見效。余問其喜飲酒否。答曰向嗜酒。然自病後。已六載不飲矣。余曰。我輩要飲必醉。醉喜當風。或且

劉後。小澗點滴不通者已一月。我家伯曰鴻者恭國手也。

與令先祖振聲公為恭友并道友。嘗同研治臟之術。鴻伯曰。澗涓滴不通。恐無法矣。令先祖曰。法則有之。恐君未必信。乃疏生脈散一方。云取何意。曰凡治臟之才。必向下攻。攻之既極。猶礮粉之不能上泛。痰垢之濁。凝於膀胱下口。欲出而無路可通。且如羽禽無肺者則無溺。故溺與肺攸關。肺布華舉。則通調水導。下輸膀胱。今膀胱閉塞。宜舉肺華而展布之。必欲用五味子之酸。以酸可收提也。遂試之。果漸通。通後溺果黑而濁。棄溺於坑。積垢至半。今五味子之澁。與五味子之酸同。豈非令先祖之妙法乎。雖然酒積之為害如此。可縱飲耶。

漏風

鹽城陸必之之夫人。年五十許。夏月要余診病。坐綿帳內。身服夾衣。頭包縐紗。畏風殊甚。手不能一出帳。切其脈緩。而自汗常白。余用桂枝法。以白芍四倍於桂枝。並加紫蘇防風。服後未得消息。隔六年。忽要余再診。證候脈色如前。時當夏月。仍着綿衣坐帳中。並謂六年來旅居山東。易醫數十人。服藥近二百劑。迄未見效。余問其喜飲酒否。答曰向嗜酒。然自病後。已六載不飲矣。余問其在旁曰。我要要回飲必醉。醉喜當風。或曰。此中必有妙法。

受之浮也。余恍然憶及內經。所謂飲酒中風。名曰偏風之症。治以朮澤鹿啣湯之法。但未知是否適宜。姑姑用朮、澤瀉、鹿啣草、茯苓、防風、各三錢。嚙服三劑。迨秋間。忽遇之於其鄉戚處。拱手謝曰。老婦人六年之病。服先生三劑藥而愈。真名醫也。余受其虛譽。無任悚惕。嘻。古方之靈驗如此。醫者可不讀書乎。

熱症

西北鄉朱茂昌之母。年五十餘。畀余診病。余於午後往。入其宅。闐然無人。問其鄰。則曰病者已不救。家人悉上市為辦後事矣。余曰。姑入室視之。遂與鄰人同入內。見朱嫗仰臥於床。目開口開而喘。身灼熱。脈數疾。唇焦舌黑且乾。余曰。病危耳。未死也。若此無人看護。再一二時。即不死。亦無救矣。然處方取藥。離市復遠。待其往返。亦必遲誤不救。正尋思間。適憶進宅時。早見有提籃者與人閒談。詢知為鄉間豆腐店人。急囑其往索石膏一塊。居然得回兩許。又囑其速採竹心一百二十支。將石膏搥碎。和竹心。用水兩大碗。濃煎。澄涼頻飲之。飲畢加水。再煮再服。待其知覺漸清。扶其側臥。必有汗出。病可減也。鄰人均如教。明日其子茂昌馳來謝曰。母已服湯三碗後。得大汗身涼而愈。若非先生至而服藥。則不救矣。

乃知病家之失人侍奉而致死者。可勝道哉。

病中調護失宜

有病之人。醫藥固為重要。而調護尤不可失誤。否則雖有良醫妙藥。亦無能為力。茲述余之所遇者如後。願病家留意焉。善某者。東塘灣鄉人也。在上海充竈担頭目。為人勤儉謹慎。在滬多年。微有積蓄。遂於本鄉稍置田宅。不幸妻子皆亡。孑然一身。得病回家。掩戶待斃。戚鄰因其長厚。多往照拂。並邀余往診。入其室。見其滿身烏毛。大詭。細為詢視。始知素有蛇皮風。患溫症又已十餘日。不洗不沐。成此怪狀。捫其身。壯熱無汗。見其揚手擲足。神昏譫語。舌灰面垢。胸腹已有紅癰。切脈洪弦數。余曰。此熱極。法當涼解。遂用犀角大青湯略加疎府藥。囑其鄰人善視毋懈。明日復來邀診。甫入其宅。一老者迎謂曰。我慕先生大名而薦舉醫治。不料一劑而病已壞矣。言時貌甚慢。余不答。忽然入室。見病者仰臥木床上。蚊帳四邊掛起。頭出床外而下垂。頤朝天而項在床沿。枕墊其背。氣味咻張口而喘。舌乾。切其脈。已和。掩其身。熱已解。即出室謂老者曰。君即荐余治病者耶。答曰然。余曰。君欲活其人耶。死其人耶。答曰。欲活也。余曰。無人調護。焉能倭活。老者即忽然招呼易。

余曰。安睡為病者最要事。卽有合目喃喃言。亦得寧養心神。豈可擾之使醒。且群象集於病室。既使空氣惡濁。又使病者難於靜睡。必須速改。遂為疏第^二方。用葛根、牛蒡、連翹、丹皮、鮮生地、熟石膏、知母、胆星、等藥。第三月覆診。病者仍未寐無汗。赤體無被。以四人左右持其手足。一婦棒其頭而叫使清醒。余大怒曰。爾等非伴病也。直擾病而增病耳。今病非狂走。何以捉手捉腳。又非卒厥。何以頻頻喚醒。且白痞已見。正宜以被蓋體。使得汗而透足。又宜使之靜睡以養神。如此胡擾。安望病退。切囑後。遂以前方去葛、蒡、加鮮斛、羚羊、一劑、而白痞大透。又去羚羊、改用洋參、麥冬、青蒿、扁豆、連翹、等藥。望其食進寐安。明晨再議。不意明日來請。未款至宅前。辭曰。死矣。余忽然而入^中曰。不該死而死。余欲見死者一面。遂持其脈曰。未死也。侍者曰。數日間死去數十次矣。先生何以不用涼藥。而使其頻頻死也。幸我昨夜與雪水一杯。故至今還萌微息。余因暢喻之曰。平素心力俱勞者。得病後藏氣必虧。但既有外感之邪。必須先從汗解。取汗之道。除伏天外。必無赤身之理。得汗之後。漸漸食穀安睡。以養其內。自可向愈。今爾等既須醫士治病。而又不從醫士之教。服藥則一。是卽止。

之多。囑蓋被出汗而勿蓋。囑使其靜睡而故擾之。應食而不與之食。當白瘡透發之時而沃以雪水。使閉於內。如此胡纏。不死何待。彼等遂曰。憑爾先生妙手。今夕必不過矣。余急書真西牛黃一分。用荷花露調服。曰。服後而今夜死。藥資我出。今夜不死。爾自還錢。余遂去。明日又來延診。曰。真未死也。余視其病如前。白瘡不發。仍未予食。^即此告辭。曰再不與食。不必再來邀矣。又三日。聞病者竟死。但因余之一番發揮。近方人皆知其不善調護所致也。

周大勳晚年得一子。名好官。年十七歲。五月初旬。患病六日。闔家慌亂。邀余診。見其裸臥席上。據云昨服犀角地黃湯。灼熱不減。恐其發痧也。余切其脈。浮細而緊。即告曰。此傷寒症也。寒束於外。營分之熱。不能外散。故身發熱。清陽之氣。不能外衛。故表惡寒。所以此症首宜發散以解表。使營熱從汗而散。則發熱退。清陽得以流通。則惡寒去。急宜蓋被使溫。斷無凍涼之理。遂問病者曰。有惡寒時乎。答曰。忽有忽無。遂囑於下墊褥而上覆被。少間。病者云。此時又惡寒矣。余為用葛根湯加鮮石斛。用百勞水煎服。告以服後必得汗。若汗出而熱未退者。再服一煎。汗出熱解。切勿再服。

昨服藥片刻。汗即至。此時汗還未止。速請再診。余即往。
詢之未服二煎。診之。脈已和而熱已解。蓋病愈矣。乃
書養胃調理方而安。

親翁固趾祥有病邀請診。時方二月中旬。見其擁棉被一層。
內著重裘。語聲渾重。尺膚略熱。脈弱汗微。余曰。不
過表受熱耳。無大病也。翁謂昨晚臥即不安。自四更至今
。煩燥更甚。幾至昏不知人。余曰。今春陽大升。勢將雷
雨。余已衣夾矣。君即稍畏寒。亦多至薄棉已足。以春暖
之時。著嚴寒之具。非釀病耶。遂為書生脈散。加生芪、
花粉。丹皮、青蒿子。並囑其速徹被裘而安。此乃失之過
溫。未能得中而致病者也。

食飢消渴

王岐山之母。與余先祖母為八拜交。年七十八。邀余診。
細脈緩弱。體豐碩。聲洪亮。問何所苦。答曰胃不知飢。
殊覺不快。自知形雖盛而氣不足。時值夏令。暑濕盛行。
頃談之際。見其連食黑棗數枚。且食且言云。前月羅子明
通在劉河。請伊診治。羅謂我中虛且寒。寒從虛生。服藥
數劑。脫即知飢。再請羅診。謂寒雖去而虛未復。遂用補
益之品。使我胃氣健而虛可消除也。今羅子明已故。請轉
一方。余曰。今尚無病。惟現當暑溼。宜



昨服藥片刻。汗即至。此時汗還未止。速請再診。余即往。
詢之未服二煎。診之。脈已和而熱已解。蓋病愈矣。乃
書養胃調理方而安。

親翁固趾祥有病數請診。時方二月中旬。見其擁棉被二層。
內著重裘。語聲渾重。尺膚略熱。脈弱汗微。余曰。不
過表受熱耳。無大病也。翁謂昨晚臥即不安。自四更至今
。煩燥更甚。幾至昏不知人。余曰。今春陽大升。勢將雷
雨。余已衣夾矣。君即稍畏寒。亦多至薄棉已足。以春暖
之時。著嚴寒之具。非釀病耶。遂為書生脈散。加生芪、
花粉。丹皮、青蒿子。並囑其速徹被裘而安。此乃失之過
溫。未能得中而致病者也。

食係消渴

王岐山之母。與余先祖母為八拜交。年七十八。邀余診。
知脈緩弱。體豐碩。聲洪亮。問何所苦。答曰胃不知飢。
殊覺不快。自知形雖盛而氣不足。時值夏令。暑濕盛行。
頃談之際。見其連食黑棗數枚。且食且言云。前月羅子明
適在劉河。請伊診治。羅謂我中虛且寒。寒從虛生。服藥
數劑。晚即知飢。再請羅診。謂寒雖去而虛未復。家用補
益之品。使我胃氣健而虛可減除也。今羅回。請轉
一方。余曰。今尚無病。惟現當暑溼。宜

可強。乃之用霍梗、稀頭豆、茯苓、澤瀉、陳皮、川斛、
佩蘭、通草、囑服二劑。後至中秋。又來邀診。脈弦滑。
兩關甚急。形大減。色萎黃。王母云。夏月服所開方二劑
後。不見如何效果。適劉子明又至劉河。請伊再治。伊用
溫補之方。胃脘知飢。從此三日一轉方。兩月以來。常食
自蒸之高麗參、桂元、黑棗外。即黨參、熟地。足有三斤
。胃氣甚健。惟虛未除。而形反瘦。諒者死之有日也。余
問其一日食幾何。云非十五六餐不可。每餐一碗。余曰。
此食係病也。乃之立方。先書風化硝炒枳實。王母本識字
而略知醫者。見余寫枳實。即搖手云。枳實是尅伐之藥。
我不宜服。余曰。治病須攻補兼施。若但補不攻。恐^補
無益於虛。由是第^一味即寫白朮。以下約舉數味。不補不
瀉。但消痰清火而已。服二劑。無益亦無害。以後仍請子
明。服溫補之藥。至九月底。復邀余治。見其益加面黃形
瘦。問其近日如何。答云。待死耳。虛不復。肉漸脫。而
加寒熱。於今六日矣。余問近來食飲如何。其媳答曰。晝
夜^二十四次。每次一碗。且桂元、黑棗、高麗參、啖不絕
口。食入不為少。何以形反大瘦。余曰。食係病也。又
謂之食消。而今須先治寒熱。待其外形出而再補。則參
亦須不食。可乎。王母問寒熱可治否。余曰。可治。其五